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询价文件

一、标的物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尾气处理设施	具体要求见设计院技术规格书	套	1	含卖方提供技术附件中提及的配套材料及提供三维模型图、土建条件图等并指导安装、调试、试车备件、技术培训直至验收完成

本询价文件要求系统卖方的报价分两部分：①技术文件，②商务文件。在询价过程中，卖方有责任向买方或设计方提出与询价书要求有偏差的条款，只有经买方或设计方书面批准的偏差才被认为有效，并在合同的执行过程中遵守。卖方的投标文件应严格遵守询价文件的要求。卖方也可以提出满足或高于本询价文件要求的备选方案，但需特殊说明。标准的文件、资料一览表、偏差表见附表。

二、报价人资格条件

1、报价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法人。

2、资质要求：

- (1) 投标人或压力容器卖方具有 A2 及以上压力容器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 (2) 要求整体设备需提供防爆合格证。

3、报价人承诺使用的原材料、外购件或产品应优先选用通过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节能产品认证或国家认可的其他认证的节能环保产品或材料。严禁使用列入国家有关部门已发布“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的，列入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的，国家限制或不鼓励生产、采购、使用的其他高耗能、高污染类产品。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证书。

4、报价人信誉要求：

- (1) 报价人近五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 (2) 报价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 报价截止日报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4) 报价人未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政务服务平台列入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5) 报价人企业无行贿犯罪记录，报价人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6) 报价人近三年以来未处于财产被接管、投标资格被取消等状态，未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
 - (7) 报价人无重大税收违法失信行为。
- 5、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关联关系的报价人都不得同时参加报价。
- 6、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或等同）以及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或等同）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或等同）：均在有效期内且均能涵盖尾气处理设施(撬装)的制造。
- 7、本项目只接受生产商/制造商参加报价。
- 8、投标人近五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需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9、以上资格条件不符合的报价单位，报价时报价文件将被视情况判定为无效报价。
- 10、报价人提供虚假承诺的，报价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报价文件。

三、询价条件及报价要求

- 1、报价人报价视为完全接受且愿意履行本询价函所载要求和义务。
- 2、报价人交货时应提供《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土建图、设备布置图、管道布置图、外接管口方位图、质量证明书、产地文件、使用说明书、材质报告等买方所需的相关证明文件。

3、验收条件：符合规格型号及技术附件要求。

4、生产厂家：_____（必填）。

5、质保期：24个月，经30个工作日试运行合格后开始计算，以先到为准。如卖方未一并提交标的物附随资料，则保证期限自卖方提交全部标的物和备件附随资料之日起计算。

6、验收地点：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银川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B区）

7、交货地点：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银川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B区）

8、报价有效期：不少于报价后3个月。

9、报价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8日09时。

四、报价保证金

密封报价时间截止前报价人需向询价方提交3万元报价保证金，以电汇方式汇至我单位账户，询价文件评审结束后无息退还。汇款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宁夏区分行营业部营业厅

账号：29-102001040036274

报价人不按要求提交报价保证金的，其报价文件属废标。报价人报价开启后撤回报价文件的其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报价文件评选说明：

密封报价采用综合评选方式，按照《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采购综合评分表》评分，评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人。最终确定排序第一的单位为中选单位并与其签订合同。详见《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采购综合评分表》。

六、具体程序

1、报价人提交单位资质（资质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报价书、技术附件（报价书、技术附件需加盖单位鲜章）等构成的报价文件（各一正四副），报价文件须加盖单位鲜章后密封。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指定地点送达的报价文件，我公司将不再接受。

3、评选时我公司将邀请有关部门参与并现场监督，报价人不参加现场评选，评选结果我公司将在评选后3日内通知报价人。

4、中选者须在接到我公司通知后 30 日内与我公司签订正式合同，否则视为中选者放弃。我公司有权与符合条件的其他报价人按评选情况进行商议或重新组织询价。

5、付款方式及时间：合同条款

(1) 合同签订后，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合同总价30%预付款收款收据后，1 个月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总价30%预付款。该款项在合同标的物款最终结算时抵作货款。

(2) 所有标的物全部到达买方指定地点，交清各种相关资料并经双方对外观、数量、配件验收合格，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合同总价30%到货款收据及开具的合同总价100%的全额增值税发票（含税13%）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总价30%到货款，该款项在合同标的物款最终结算时抵作货款。

(3) 标的物经安装投运正常后，由买方对标的物使用进行性能测试，性能测试合格后双方代表签字认可，买方凭《性能考核报告》，2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总价的 30%合同款。该款项在合同标的物款最终结算时抵作货款。

性能考核不通过的给予 30 个工作日整改，整改后仍性能考核不通过的剩余 30%合同款项买方不予支付，并将设备作退货处理。

(4) 合同总价 10%作为合同标的物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合同标的物无质量问题（若有，按合同约定予以先行扣除）的前提下，买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无息支付。

4. 支付方式：以电汇或承兑支付，以买方届时支付方式为准。

5、纸质版报价文件邮寄地址：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区 B 区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春艳 电话：15121976358

七、合同履约保证金

1、卖方应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买方签署书面确认文件日止。

2、报价保证金可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在合同签订前5日内完成补缴。

3、在合同签订前5日内完成缴纳，逾期视为放弃中选，其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报价保证金数额的，中选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八、询价报价具有一定市场风险，在未签订正式合同前，我公司对于报价人以下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均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 1、报价人因本次报价产生的费用。
- 2、报价人设想中选而自行决定的前期投入或准备。
- 3、因合同签订不成功导致的报价人预期利益的影响。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询价时间：2025年7月21日



报价人承诺：

本人已知悉理解并同意以上询价函内容，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责任。

签字（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采购评分表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商务部分占 40 分，技术部分占 60 分，标准和方法如下：

综合评估法评审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40分 技术部分：60分 其他评分因素：0分(如有)
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N \leq 5$ 时， $A = (a_1 + a_2 + \dots + a_n) / N * K$ 2、$10 \geq N > 5$ 时，去掉最高价； $A = [a_1 + \dots + a_{(n-1)}] / (N-1) * K$ 3、$N > 10$ 时，去掉最高价、次高价和最低价； $A = [a_2 + \dots + a_{(n-2)}] / (N-3) * K$ 注：A=评标基准价；a=有效报价；N=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数量；调节系数（K 值）为 0.85。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得分 = 30 分 - $(a-A \div A \times 100 \times Q)$；当 $a > A$ 时，$Q = 0.3$；当 $a < A$ 时，$Q = 0.1$；扣完为止不计负分。（注：A=评标基准价 a=有效投标价，Q=扣分幅度）
1. 评分依据：以密封报价文件为依据，采用打分方法，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定顺序。 2. 评定细则：见“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采购”评分细则。		

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评定细则

1、评分依据：技术评定以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附件”程度并结合市场调研作综合评判。

2、评定细则：见下表。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厂家评分			
1	商务部分 (40 分)	商务偏离项评分 (5 分)	投标文件中的偏离扣分项如下： 1、商务条款无偏离得 5 分； 2、违约责任条款偏离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3、付款方式偏离扣 5 分（一共 4 个付款步骤，扣 5 分如何扣？）；偏离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4、凡在投标文件中设置违约金、赔偿金上限的扣 1 分。				
		供货周期 (5 分)	供货周期 ≤ 90 天，得 3 分； 80 天 $<$ 供货周期 ≤ 80 天，得 5 分； 供货周期 > 90 天，得 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得分 30 分- $(a-A \div A \times 100 \times Q)$ ； 当 $a > A$ 时， $Q = 0.3$ ；当 $a < A$ 时， $Q = 0.1$ ；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注：A=评标基准价 a=有效投标价，Q=扣分幅度）				
		处理能力与技术指标(10 分)	额定处理能力 300 Nm ³ /h，满足 $\geq 10\%$ 余量（330 Nm ³ /h）； 非甲烷总烃排放 < 120 mg/m ³ ，去除效率 $\geq 97\%$ ；甲醇排放 < 50 mg/m ³ ； 距离尾气处理设施外 1m，噪声 ≤ 85 dB(A)。 排放管高度 ≥ 15 m； 除消耗品及易损件外，整机设计寿命 25-30 年，使用寿命期限内，尾气排放应满足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规定的指标要求； 满足以上要求得 10 分，不满足任意一项得 0 分。				

2	技术评分 标 (60分)	工艺设计与工作原理 (8分)	冷凝+吸附工艺符合 GB/T 50759-2022, 双气路通道防冰堵设计; 制冷系统-50℃~-60℃制冷量满足要求, 提供计算书; 吸附剂寿命≥8年, 活性炭比表面积≥1000 m ² /g。满足以上要求得 8 分, 不满足任意一项得 0 分。				
		设备选型与配置 (6分)	螺杆式真空泵抽气量≥120 m ³ /h, 罗茨风机材质不锈钢; 制冷压缩机防爆等级 Exd II CT4, 电机一级能效; 阻火器符合 SH/T 3413-2019, 带认证。满足以上要求得 6 分, 不满足任意一项得 0 分。				
		供货范围完整性 (10分)	包含冷凝系统、吸附罐、PLC 控制柜等 16 项里面要求的设备, 配套仪表、电缆、防雷接地装置齐全, 两年备品备件清单明确, 单独报价。满足以上要求得 10 分, 不满足任意一项得 0 分。				
		执行标准与规范 (5分)	严格执行 GB 50160、GB 37822 等标准, 最新版优先防爆等级 Exd II CT4 Gb, 防护等级 IP65, 抗震设防烈度 6 度, 符合 GB 50011。满足以上要求得 5 分, 不满足任意一项得 0 分。				
		自控与电气系统 (5分)	满足尾气处理设施技术规格书中 7.6 控制系统要求得 5 分, 不满足任意一项得 0 分。				
		安装与服务支持 (5分)	卖方负责撬装指导安装、调试及培训, 质保期 24 个月, 故障响应≤2 小时, 48 小时到场, 提供三维模型图、土建条件图等 42 项资料。满足以上要求得 5 分, 不满足任意一项得 0 分。				
		技术资料交付 (5分)	提供 PID 图、设备数据表、防爆合格证等资料, 图纸含 AUTOCAD 电子版, 交付进度符合合同要求。满足以上要求得 5 分, 不满足任意一项得 0 分。				
		同类型业绩 (6分)	需提供与采购设备的同型或类似产品近三年的业绩及投运情况。提供业绩合同 (盖章), 提供的业绩合同制造商与投标设备制造商一致。提供 4 个合格业绩得 1 分, 每多提供 1 个得 2 分, 最多得 6 分。没有提供 4 个业绩的, 得 0 分。				

1. 若出现缺项漏项的该项得0分。
2. 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依次比较业绩、技术分项得分，得分高的优先；其他情况由评标委员自行商议决定。
3. 评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委评标时应在评标原始记录上签名。
4.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待评委会确定后，再行评定。

注：以上各项分值为 100 分制，实际计算时请按商务、技术的权重分配进行计算。

评标人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采购报价文件

采购编号：HNHX-MM-GX-2025-426

采购人地址：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 B 区

采购人：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采购
报价文件

在 2025 年 07 月 29 日 09 时前不得开启

报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2025 年 ____ 月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是否为本项目负责人（请在对应的正方形框内打“√”进行选择）：

☐是

☐否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章)

报价人：_____（盖单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即该项目负责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三、报价函

报 价 函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采购报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单位自愿遵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本报价文件（包括本报价函）承担本项目服务工作。现承诺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相关附件。提交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包括：

1.1 报价文件商务部分

1.2 报价文件技术部分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积极响应采购文件中内容的所有规定，并保证按合同相关条款提供相应的工作。

3、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按照各有关文件要求完成项目工作内容。

4、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报价文件。

5、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6、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已缴纳报价保证金可转为履约保证金）。

7、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中标后签约的付款条件。

8、保证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接受合同中的全部规定。

9、本报价有效期：在开标后 90 天（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0、其他补充说明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报 价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 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四、报价表

报价表

项目名称：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储运车间尾气处理设施报价文件

序 号	标 的 物 名 称	规 格 / 型 号	单 位	数 量	报 价 单 价 (含 13%增 值 税)	报 价 总 价 (含 13%增 值 税)	备 注
1	尾气处理设施	具体要求见设计院 技术规格书	套	1			含卖方提供技术 附件中提及的配 套材料及提供三 维模型图、土建 条件图等并指导 安装、调试、试 车备件、技术培 训直至验收完成
现金价税合计金额 (元)		(大写:)					
承兑价税合计金额 (元)		(大写:)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
1						
2						
3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两年期备品备件明细
(只提供明细, 价格不涉及本次报价总价)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数量	品牌
1						
2						
3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五、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

此批货物必须于 年 月 日前运抵宁夏银川市宁东镇煤化工园区
B 区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完成交付使用。

六、报价保证金

附：报价保证金复印件

七、报价人承诺

承 诺 函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期间，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未发生任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但不限于：重大安全事故；环境污染事件；税务违法行为；商业欺诈行为；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本单位承诺，上述声明内容真实、准确。如有虚假，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章) 报 价 人：_____ (盖

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文件、资料一览表

文件		是否 要求 竣工 资料	报 价 时 提 供 的 数量	提交供审查		竣工资料	
序号	名称			数量	提交日期	数量	提交日期
1	文件目录			8	P0+3 周		协 调 会 后+1 周
2	偏差表						
3	计算书						
4	数据表						
5	组装图						
6	详细制造图						
7	铭牌图纸						
8	制造计划						
9	材质证书						
10	焊接工艺评定						
11	无损检测报告						
12	操作曲线						
13	安装、操作和维护说明书						
14	安装的特殊工具						

九、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报价人要将报价文件和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的差异之处汇集列表。

[illegible]

十、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报价人要将报价文件和采购文件商务部分的差异之处汇集列表。

序号	采购文件		报价文件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简要内容

十一、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单位鲜章）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实行许可证制度的，还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2、企业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文件、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文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文件。

十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十三、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

十四、按采购文件要求需提供的其他有关文件

十五、报价人要求开报价前澄清文件

形式：书面形式

时间：在收到报价文件后 48 小时内

电子邮箱：nxhnhx@vip.163.com

十六、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模板

采购人有权对合同条款做出调整

第 X 条 标的物的安装和检验

1. 在交货之前，卖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重量做准确、全面的检验，证明该商品与合同条款相符。这些证明将形成技术文件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但是不被认为是最终结果。

2. 合同标的物的安装、调试由卖方负责。为保证安装、调试质量，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 3 天内派相关技术人员到买方现场协助安装工作，解决存在问题，期间产生的差旅、住宿、交通等费用由卖方自行承担。

3. 合同标的物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后，买方应及时组织对合同标的物进行开箱验收，对合同标的物的包装、外观及数量进行清点检验。如发现有任何不符之处并由双方代表确认属卖方责任后，由卖方处理解决。开箱验收时，卖方人员未按时到达现场，买方有权自行开箱检验，检验结果对双方均有效，如发现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买方应在 15 日内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3 日内答复，如逾期没有答复，以买方验收结果为准，并作为买方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有效证据。

4. 如果买方有合理的初步证据表明，货物不符合标准，买方有权委托商检机构对所交付的所有货物进行商检，对不符合标准的货物，有权要求卖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就此所受损失向卖方要求赔偿，买方所支付的商检费用应由卖方承担。

5. 合同标的物依照质量标准（或技术附件）进行现场安装、调试作为最终验收方式。最终验收时，如发现合同标的物由于卖方原因有任何损坏、缺陷、短少或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时，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各执一份，作为买方向卖方提出修理或更换的依据；如果由于买方原因，造成标的物损坏或短缺，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30 日内提供或替换相应的标的物，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 X 条 质保期及服务

1. 质保期 12 月，从货到买方现场 6 个月或标的物安装到买方现场投入使用并且标的物性能达到合同和合同技术附件规定，经 30 个工作日试运行合格后开始计算，以先到为准。如卖方未一并提交标的物附随资料，则保证期限自卖方提交全部标物和备件附随资料之日起计算。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质量问题，卖方免费提供换货服务和免费提供用于修理的零部件及修理服务，因买方原因造成设备的损坏，卖方提供用于修理的零部件及修理服务可收取修理成本费用。

3. 卖方的服务应做到及时有效，卖方承诺：

(1) 无论质量保证期内外，在接到买方服务请求后的 72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2)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存在制造质量问题，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卖方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免费维修和维护服务。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双方为履行合同而派到对方的工作人员的费用由派遣方承担。

(3) 质量保证期内，标的物质量问题或故障，属于卖方责任，卖方负责修理。如买方对产品质量有异议时，卖方应在 3 天内派员到买方处查明标的物缺陷原因，确定属卖方责任的，应立即无偿换货，并负担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的换货费用和 risk。如卖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即认为卖方负有产品责任，应立即按照买方要求无偿换货或降低货价直至无偿退货。卖方的换货工作应当自收到买方换货通知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

(4) 在质量保证期满后，卖方仍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提供买方所需配件和技术服务，并可收取合理的费用。如设备维护修理需要卖方支持时，卖方需在两天内派工程师和技术工人到现场检修维护，解决标的物存在问题。

第 X 条 合同价款的支付

1.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卖方向买方缴纳/提供签约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本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在合同履行期限内标的物全部供货完毕检验合格后，买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退还给卖方（不计利息）；如果卖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存在违约行为，相应违约金买方可以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也有权直接从合同款中扣除。如提供保函，保函为股份制上市银行开具的无条件保函。。

2. 合同价款：双方确认本合同价款总计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元整）。

3. 付款条件：

3.1、(1) 合同签订后, 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合同总价30%预付款收款收据后, 1个月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总价30%预付款。该款项在合同标的物款最终结算时抵作货款。

(2) 所有标的物全部到达买方指定地点, 交清各种相关资料并经双方对外观、数量、配件验收合格, 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合同总价30%到货款收款收据后, 20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总价30%到货款, 该款项在合同标的物款最终结算时抵作货款。

(3) 标的物经安装投运正常后, 由买方对标的物使用进行性能测试, 性能测试合格后双方代表签字认可, 买方凭《性能考核报告》及卖方开具的合同总价100%的全额增值税发票(含税13%), 20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总价的30%合同款。该款项在合同标的物款最终结算时抵作货款。

性能考核不通过的给予30个工作日整改, 整改后仍性能考核不通过的剩余30%合同款项买方不予支付, 并将设备作退货处理。

(4) 合同总价10%作为合同标的物质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 合同标的物无质量问题(若有, 按合同约定予以先行扣除)的前提下, 买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无息支付。

3.5、银行电汇(含买方付息的银行承兑)或承兑汇票结算, 以买方届时支付方式为准。如以买方付息的银行承兑方式结算, 卖方应在买方指定银行贴现, 买方承担贴现利息。如卖方不在买方指定银行贴现的, 买方不承担贴现利息。

4. 本合同项下的价款应支付至签字页指定的银行账户, 卖方应对其指定的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如果卖方的开户银行和/或账号发生变更, 卖方应于本合同约定的买方相关付款期限30日前, 就该变化书面通知买方。如因卖方未及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买方支付相应款项, 买方将不承担逾期付款的任何责任。

第X条 索赔

1. 在货物质保期内, 如果发现有质量、规格与合同条款不符之处, 买方将有权向卖方索赔, 更换货物或索赔损失, 所有的费用(如检验费、运还和运回替换货物费用、保险费、仓储和装卸费用等)将由卖方承担。从货物到达目的地后质保期内, 如果产品存在缺陷、制造材料不合格或做工低劣, 买方将立即书面通知

卖方。

2. 检验证明将作为索赔的基础。卖方对于买方的索赔要求，有责任迅速排除缺陷，全部或部分更换商品或根据损坏的程度降价。如果有必要，将由卖方承担费用买方自行排除缺陷，如果卖方在收到前述索赔通知 15 日内未能答复买方，索赔将被认为已被卖方接受。

第 X 条 违约责任

1. 在检验、验收和质保期内，如发现货物存在质量瑕疵或不符合合同约定，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因卖方产品原因，给买方造成损失的，卖方应当全额赔偿，不以采购金额为限。如果卖方未按买方要求采取补救措施，给买方造成损失情节严重，买方认为合同已无法继续履行，买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将卖方从合格供应商目录删除。

2. 如卖方自接到买方索赔通知之日起 15 日内未做出任何答复，则视为卖方已接受买方提出的索赔。

3. 因卖方原因造成迟延交货，每迟延交货一日，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 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的支付不解除卖方的发货/交货责任。如果卖方未能在约定的发货/交货期内按时交货，除承担逾期交货违约金外，卖方还应赔偿买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4. 如卖方发生合同第十三条所述情形，则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在买方解除本合同的情况下，卖方应退还买方已支付全部款项及自付款之日起至返还之日间的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卖方逾期支付的按照第十七条第 3 款的约定支付逾期支付违约金。

5. 若买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金额、方式向卖方支付相应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应向卖方按照逾期未付的价款的 0.3% 的标准承担违约责任，但是买方在本合同项下承担的所有违约金和相应的损害赔偿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0%。因卖方原因造成的逾期付款，买方不承担违约及赔偿责任。

6. 发生其它违约情形，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如属双方过错，应各自承担相应责任。

7. 卖方进入买方生产经营场所的人员，违反买方 HSE 管理规定，买方有权按照买方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奖惩管理制度》要求卖方承担违约责任。因卖方人员

违反 HSE 管理规定，导致买方、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卖方人员违反 HSE 管理规定导致卖方人员或财产损失的，由卖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8. 买方或买方人员违反本合同第十五条第 1 款的约定，卖方有义务及时告知买方，一经核实，买方将按照买方内部管理规定，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罚。涉嫌犯罪的，买方将把线索移交有关司法机关，追究相关人员法律责任。

9. 卖方或卖方人员违反本合同第十五条第 2 款的约定，一经核实，卖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买方有权无条件单方面终止本合同。涉嫌犯罪的，买方将把线索移交有关司法机关，追究相关人员法律责任。

10. 卖方存在第十条第六款违约行为之一的，买方有权单方面书面通知卖方解除合同，卖方以买方的实际损失承担违约责任。

11. 买方有权从合同价款的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卖方应付给买方的违约金或赔偿金。

12. 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不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质保服务的，每延期一日向买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0.5% 的违约金；卖方提供质保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买方有权聘请第三方代为履行卖方的质保义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13. 卖方应开具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按照法律规定承担因本合同而产生的税务责任。因卖方原因，导致买方无法实现进项税额抵扣的或其他因涉税事项给买方造成损失的，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七、技术附件